拟审批的建设项目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（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名称** | **建设地点** | **建设单位** | **环境影响评价机构** | **建设项目概况** | **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** |
| 1 | 民权县德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年产15万立方水泥稳定土、3万吨沥青混凝土建设项目 | 商丘市民权县顺河乡流通村东655米 | 民权县德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| 河南省昊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| 本项目为新建，占地面积为30000平方米，总投资1680万元。沥青混凝土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原材料（沥青、石子）、筛分、混料、加热、搅拌、成品运输。水泥稳定土主要生产工艺为外购原材料（建筑垃圾石子、水泥、粉煤灰）、配比混合、搅拌、成品运输。主要设备为沥青搅拌楼、振动筛、配料机、成套搅拌设备、铲车、储存罐、环保设备等。 |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，且施工周期较短，随着施工期的结束，施工影响也随之消失，因此不再进行施工期影响分析。  1、废水。车辆冲洗废水经2.7m3车辆冲洗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；搅拌机清洗废水经4.5m3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；职工生活废水经厂区化粪池暂存后，定期清理外运肥田，不外排。 2、废气。 沥青混凝土生产线物料进料、筛分、烘干工序粉尘：进料、筛分、烘干工序粉尘经旋风除尘+1#袋式除尘器处理，经25m高排气筒（P1）排放；  矿粉入仓粉尘：经仓顶除尘器处理后，与物料进料、筛分、烘干工序共用1套旋风除尘+袋式除尘器，经25m高排气筒排放，可以满足河南省地方标准《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41/1066-2020）（其他炉窑颗粒物≤30mg/m3、NOX≤300mg/m3、SO2≤200mg/m3）要求。  沥青烟、苯并[a]芘：沥青罐呼吸口连接集气管道；搅拌锅出料口四周设置引风机收集，经管道引至冷凝+电捕焦油+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，由25m高排气筒排放（P2）排放，可以满足《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41/1066-2020）（沥青烟≤20mg/m3）及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二级标准要求。  导热油炉废气：燃料分级低氮燃烧器+烟气循环处理，经15m高排气筒（P3）排放，能够满足《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3271-2014）表2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，同时能够满足《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业大气污染防治6个专项方案的通知》（豫环文[2019]84号）中颗粒物≤5mg/m3，SO2≤10mg/m3，NOX≤30mg/m3要求。  水泥稳定土生产线：  铲车投料粉尘：配料仓上方半封闭、安装喷雾抑尘装置并设置集气装置收尘，经2#袋式除尘器处理后，经1根15m高排气筒（P4）排放；  粉料进仓废气：自带仓顶除尘器处理+3#袋式除尘器处理，经15m高排气筒（P5）排放；  搅拌机进料及搅拌粉尘：搅拌机预加料斗上方设置抽风管道，废气收集后经4#袋式除尘器处理，经15m高排气筒（P5）排放。均能满足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DB41/ 1953-2020）表1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要求。  无组织粉尘：本项目原料装卸均在密闭车间内进行，安装硬质门，并在车间上方安装固定的喷干雾装置 物料输送工序粉尘：设置封闭式传送廊道，骨料下料、称量、输送通过全封闭传送带进行传送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：及时对厂区地面进行清扫、洒水降尘；建筑垃圾、石子和砂子运输车辆要封闭遮盖，粉料采用密闭罐车运输；在厂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对出入厂车辆进行清洗。 3、噪声。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搅拌机、振动筛等生产设备运行过程所产生的机械噪声，其声级值为70~90dB(A)，经采取基础减振、厂房隔声等降噪措施，项目四厂界噪声预测值均能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2类标准要求。  4、固废。项目沉淀泥沙经收集后回用于生产；除尘器收集粉尘经固废间暂存后回用于生产；不合格骨料经收集后由石子供应厂家回收；生活垃圾在厂内垃圾箱暂存，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。 |